

关于惠济区2021年财政决算和2022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草案）

——2022年8月16日在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

惠济区财政局

尊敬的滕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下面，我受区政府委托，就惠济区2021年财政决算及2022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作以汇报，请予审议。

一、2021年财政决算（草案）情况

2021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依法监督和支持下，区财政部门严格执行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的有关决议，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力保障“三保”、风险防控及重点领域支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一）财政预算收入决算情况。2021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际完成29.1968亿元，为调整预算29.0881亿元的100.37%，同比下降14.69%，超收1087万元。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完成26.2563亿元，同比下降12.01%，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89.93%，非税收入完成2.9405亿元，同比下降32.91%，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10.0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具体项目是：

1. 增值税完成 8.5695 亿元，同比增长 4.46%；

2. 企业所得税完成 3.2281 亿元，同比下降 29.10%；
3. 个人所得税完成 9859 万元，同比增长 77.03%；
4. 资源税完成 9646 万元，同比增长 9.07%；
5.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1.2352 亿元，同比增长 6.24%；
6. 房产税完成 1.0169 亿元，同比增长 15.24%；
7. 印花税完成 3491 万元，同比下降 10.14%；
8.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8180 万元，同比增长 0.76%；
9. 土地增值税完成 2.2911 亿元，同比下降 50.35%；
10. 车船税完成 103 万元，同比增长 114.58%；
11. 耕地占用税完成 1222 万元；
12. 契税完成 6.6489 亿元，同比下降 14.47%；
13. 环境保护税完成 91 万元，同比增长 250%；
14. 其他税收收入完成 74 万元；同比增长 164.29%；
15. 专项收入完成 8520 万元，同比增长 8.21%；
1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2731 万元，同比增长 111.65%；
17. 罚没收入完成 5543 万元，同比增长 25.51%；
18.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1.1706 亿元，同比下降 60.23%；
19. 其他收入完成 905 万元，同比增长 10.81%。

（二）财政预算支出决算情况。2021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9.8807 亿元（含上级项目追加，以下同），为调整预算 30.4101 亿元的 98.26%，同比增长 7.67%。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具体项目是：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349 亿元，同比下降 10.62%；
2. 国防支出 359 万元，同比增长 25.09%；
3. 公共安全支出 3370 万元，同比下降 58.67%；
4. 教育支出 6.6169 亿元，同比增长 9.21%；
5. 科学技术支出 2598 万元，同比增长 17.66%；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80 万元，同比下降 89.64%；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 亿元，同比增长 0.01%；
8. 卫生健康支出 2.2166 亿元，同比下降 8.77%；
9. 节能环保支出 4796 万元，同比下降 21.95%；
10. 城乡社区支出 9.4189 亿元，同比增长 75.94%；
11. 农林水支出 1.0662 亿元，同比下降 17.68%；
12. 交通运输支出 1530 万元，同比增长 43.80%；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780 万元，同比增长 76.07%；
14. 金融支出 197 万元，同比增长 3.14%；
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40 万元，同比增长 9.21%；
16. 住房保障支出 8976 万元，同比下降 24.09%；
1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95 万元，同比增长 3.16 倍；
18. 债务付息支出 4251 万元，同比下降 0.65%。

二、2022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按照区委决策部署，区财政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

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主动担当作为，扎实推动稳经济各项政策落地见效，持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切实推进“创新活力之城，大美幸福惠济”建设各项工作，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整体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收入完成情况。上半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6.4962亿元，考虑留抵退税因素后，同比下降3.87%，占年初收入任务的57.13%。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3.3172亿元，同比下降12.92%，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81.67%，非税收入完成3.179亿元，同比增长79.09%，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18.33%。具体情况如下：

（1）增值税完成3.4222亿元，考虑留抵退税因素后，同比下降0.5%，为预算的42%；

（2）企业所得税完成2.3394亿元，同比增长6.87%，为预算的60.08%；

（3）个人所得税完成2469万元，同比下降33.19%，为预算的20.59%；

（4）资源税完成6663万元，同比增长41.39%，为预算的55.27%；

（5）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5103万元，同比下降11.95%，为预算的33.95%；

（6）房产税完成5084万元，同比增长3.19%，为预算的39.68%；

(7)印花税完成1854万元,同比下降2.29%,为预算的43.22%;

(8)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3772万元,同比下降2.73%,为预算的37.65%;

(9)土地增值税完成2.6041亿元,同比增长83.39%,为预算的93.49%;

(10)车船税完成121万元,同比增长18.73%,为预算的92.85%;

(11)耕地占用税完成1691万元,同比增长7.6倍,为预算的91.01%;

(12)契税完成2.2743亿元,同比下降61.02%,为预算的46.59%;

(13)环境保护税完成18万元,同比下降68.88%,为预算的15.23%;

(14)其他税收收入完成-3万元;

(15)专项收入完成3010万元,同比下降11.33%,为预算的30.73%;

(16)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1562万元,同比增长23.09%,为预算的53.8%;

(17)罚没收入完成530万元,同比下降81.45%,为预算的24.64%;

(18)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2.5783亿元,同比增长155.72%;

(19)其他收入完成905万元,同比增长5倍,为预算的93.55%。

2. 支出完成情况。上半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3.9535亿元，为年度预算22.7027亿元（本级预算21.7231亿元，上级项目追加9796万元）的61.46%，同比增长2.58%。具体支出项目如下：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683亿元，同比下降7.14%；
- （2）国防支出72万元，同比下降29.41%；
- （3）公共安全支出621万元，同比下降63.25%；
- （4）教育支出3.8552亿元，同比增长41.17%；
- （5）科学技术支出739万元，同比下降57.41%；
-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10万元，同比下降15.98%；
-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261亿元，同比增长24.51%；
- （8）卫生健康支出1.208亿元，同比增长14.70%；
- （9）节能环保支出254万元，同比下降90.55%；
- （10）城乡社区支出3.5815亿元，同比下降27.68%；
- （11）农林水支出2706万元，同比下降17.45%；
- （12）交通运输支出974万元，同比增长30.91%；
- （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009万元；
- （14）金融支出91万元；
-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699万元，同比增长10.60%；
- （16）住房保障支出4498万元，同比增长2.11%；
- （1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7万元；
-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114万元，同比增长5.01倍；

(19) 债务付息支出3940万元，同比增长2.17倍。

(二) 上半年其他财政工作开展情况

1. 政府性基金收支完成情况。上半年，全区地方财政收入累计完成7.21亿元。其中：财政专户收入完成0.45亿元；财政补助收入完成6.76亿元。全区地方财政支出累计完成10.26亿元，其中：财政专户支出0.46亿元；项目征迁及建设支出5亿元；城中村土地出让金支出4.8亿元。

2. 财政管理及改革情况。一是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加强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应用，建立以项目为核心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实现预算编制、执行、核算、内控、绩效、监督等一体化、全流程管理，实施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单位达100%，所有预算管理业务全程线上运行。二是深入开展“互联网+政府采购”行动。按照省市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总体部署，不断推进简政放权，持续攻坚流程再造，积极运用“互联网+政府采购”，多措并举提高政府采购效率，推动建立“公开透明、公平公正、统一高效”的政府采购市场。三是严格规范财政执法行为。进一步推进财政“互联网+监管”平台应用，深化“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机制建设，有效提升依法行政和依法理财的能力和水平。

3. 民生工作完成情况。一是支持教育优先发展。义务教育长效保障机制资金1946万元拨付到位，我区中小学受助学生达5.24万人。二是医疗卫生保障水平显著提高。共拨付“两癌”筛查、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机制资金37.05万元，辖区医疗卫生

保障水平不断提升。三是社会保障和就业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制，拨付相关资金共计116.3万元。城市低保金，临时救助，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高龄老人津贴等提高困难群众生活水平资金102万元及时拨付，辖区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进一步提升。四是全力保障疫情资金落实到位。拨付疫情防控领导小组资金2500万元、核酸检测方舱配置资金116.1万元，助力我区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五是惠企利民政策落实到位。第一时间将各项补助直达资金41291万元全部予以分配，惠企利民政策不折不扣执行到位。六是涉农惠农补贴发放圆满完成。发放了2022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107万元和种粮农民实际一次性补贴139万元，有力支持了现代农业发展。

4. 财政资金监管情况。一是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全面推行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从采购预算、采购意向，到采购计划、交易执行，再到合同支付、履约验收的全流程线上闭环管理，促进采购工作更加公开、公正、高效、便捷。上半年全区政府采购货物、服务、零星工程类预算金额约9899万元，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约9105万元，节约资金794万元。在2021年度河南省全域营商环境评价中，我区政府采购指标得分99.16，在纳入评价的54个市辖区中排名第一，较全省平均值高9.42分。二是充分发挥财政投资评审服务预算管理职能作用。共对全区175个财政投资项目开展评审工作，项目送审金额14.3201亿元，审定金额12.4674亿元，审减率12.94%。切实保障了我区省道S312

项目建设、老旧小区改造、7·20 灾后恢复重建、教育和环境质量提升等区重点项目的顺利推进。三是认真履行财政监督检查职责，开展会计质量信息检查，查找存在问题和薄弱环节，提出规范管理的具体措施，力争使财政资金规范合理使用。

5. 债务工作开展情况。制定《债务风险防范化解方案》，压实债务管理责任，对债务数据进行动态监测，全区债务风险指标均在正常区域，未出现新增隐性债务及债务逾期事件；在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共申请再融资债券 0.12 亿元，用于偿还系统内到期法定债务，系统内法定债务未出现逾期风险事件；扎实做好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申报工作，共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 28 个，已入库 12 个，在途审核 1 个，获取专项债券限额 13.4 亿元，全部完成发行，为辖区卫生医疗、棚户区改造等领域项目建设提供了强有力资金保支撑。目前我区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全市排名靠前。

6. 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情况。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我区实施大规模增值税留底退税政策，对符合退税条件的小微企业，以及制造业、科学研究技术服务业等六个行业企业，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退税额。此项政策的落实减少我区税收收入 8811 万元，省级为此垫付资金 2.0559 亿元。为确保此项政策的落实，中央下达我区减税降费专项补助 3.7749 亿元，冲抵了区级减少的财力。减税降费政策的落实，为企业增加了 5.8738 亿元现金流，有效缓解了企业资金回笼压力，提升了企业发展信心，激发了市场活力，推动

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7. 国有资产及国有企业管理情况。一是国有资产管理方面。严格落实资产配置标准，规范购置和报废处置操作规程。强化预算约束，盘活闲置资产，促进资产优化配置，降低行政成本；依托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动态管理模块，动态管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落实疫情减免房租等惠企政策，规范房产对外出租行为。二是国有企业监管方面。加强党对区属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以党建引领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按照 2022 年清廉惠济建设部署，加强清廉企业建设，着力打造廉洁和谐企业环境，为企业健康发展提供强大助力；落实国有企业改革实施方案，稳步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各项工作落实落地。

三、存在问题

（一）组织收入压力较大。一是今年以来，受国内经济下行压力、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及突发疫情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降幅明显。二是工业、商业等产业发展成效无法抵消我区税收依赖度较高的房地产行业因为不景气带来的减收压力。三是拉动今年税收收入的土地增值税清算、商品房契税惠民补贴工作已基本结束，未来无法形成新的税收增长点。

（二）安排支出压力较大。一是今年以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收明显，导致区级可用财力持续紧张，加之常态化疫情防控力度加大，核酸检测费用、核酸小屋运行费用持续增加，收支矛盾异常突出，兜牢“三保”底线压力大。二是为了安排 2022 年支

出预算，从政府性基金预算预先调入土地出让收益到一般公共预算，但今年以来土地出让进程缓慢，返还我区土地收益不及预期，一般公共预算存在较大运行风险。三是上级转移支付配套现金下达不及时，国库现金持续紧张，导致许多支出无法及时安排。

四、下半年工作打算

（一）强基固本，突出重点，力促财政收入持续增加。一是积极培育税源。各镇（街道）、全区各主管业务部门应通力配合，依托实施文旅文创融合战略行动，加快打造黄河历史文化主地标城市部署，强力推进黄河、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和黄河国家博物馆等重点项目建设，力促形成新的税收增长点；二是用心涵养税源。通过及时兑现扶持政策等方式，用心涵养新引进的金融保险、创新科技等重点税源企业，力争企业早日创收，拉动我区税收增长；三是设法引进税源。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不断优化区域营商环境，为楼宇经济、总部经济落户我区创造有利条件；四是竭力拉动税收。有效提高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等重要指标，拉动税收增长，扭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持续下滑的局面。

（二）合理调控，有保有压，力求兜牢财政运行底线。一是结合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运用推广，进一步加大对预算绩效管理的宣传力度，深化“预算+绩效”双轮驱动成效，合理调控行政开支。二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非刚性非急需支出，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减缓收支矛盾压力，

确保收支平衡。三是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执行中的优先地位，健全“三保”预算管理机制，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四是加强库款运行态势研判，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断增强财政宏观调控和公共服务能力。

（三）创新提质，精细理财，力推财政管理高效运行。一是优化国有资产管理配置。以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为契机，加快形成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推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管控总量、盘活存量、用好增量，促进资源配置合理化，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二是强化投资评审管理。严格工程项目投资预算审核，严控工程设计变更及项目签证，加强工程项目各环节流程管理，确保程序合法合规。三是健全地方债务管理职责。加强与发改、项目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梳理项目清单，积极争取新增政府债券额度。着力风险源头管控，加强财政承受能力评估论证，严格项目审核，硬化预算约束，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防范财政运行风险。

腾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2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监督指导下，凝心聚力、真抓实干，攻坚克难、戮力前行，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扎实推进财政各项工作，在全区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中展现新担当新作为，以优异成绩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对《惠济区2021年财政决算和2022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的报告（草案）》 有关情况的说明

关于《惠济区 2021 年财政决算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的报告（草案）》中财政支出科目所涉及的单位说明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主要包括：区委办、人大、政府办、政协、纪委监委、政法委、统战部、组织部、宣传部、老干部局、妇联、团委、档案馆、审计局、财政局、信访局、机关事务局、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民宗委、发改委、统计局、工会、商务局、巡察办、接待办、编办、工商联、金融办、网格化服务中心、科工局、惠济经开区、惠济新区、市场监管局、八个镇（街道）。

2. **国防**。主要包括：人武部。

3. **公共安全**。主要包括：司法局、武警中队。

4. **教育**。主要包括：教育局、党校。

5. **科学技术**。主要包括：科协、科工局。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主要包括：文化旅游体育局、文化馆。

7. **社会保障和就业**。主要包括：人社局、民政局、退役军人事务局、残联、红十字会、老干部局、社治委、全区离退休金、全区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金等。

8. **卫生健康**。主要包括：卫健委、退役军人事务局、医保局、

全区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离休医疗费、城乡居民医疗金等。

9. 节能环保。主要包括：环保局。

10. 城乡社区。主要包括：城管局、住保中心、住建局、城市建设服务中心、规划发展中心、征收办、大运河文化中心、社治委、八个镇（街道）。

11. 农林水。主要包括：高新农业示范区、农委、林业和园林局、八个镇（街道）。

12. 交通运输。主要包括：交通局。

1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主要包括：自然资源局。

14. 住房保障。主要包括：住保中心、全区住房公积金。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主要包括：应急管理局、林业和园林局。